**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与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JSCNAB2024[030]

**采购人：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二O二四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3](#_Toc2016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_Toc17118)

[第三章 服务需求书 6](#_Toc31681)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1](#_Toc28697)

[第五章 合同格式 11](#_Toc23228)

[第六章 文件格式 12](#_Toc5567)

第一章 询价公告

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现就常法服务与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进行询价采购。现邀请有意向且满足基本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常法服务与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2. 采购编号：JSCNAB2024[030]
3. 采购单位：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4. 采购方式：公开询价
5. 项目背景与需求：本项目拟为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一家法律服务机构，主要负责为期至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公司合同示范文本库专项、公司制度和业务合规性审查专项法律服务。

二、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资质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2. 供应商拥有100人以上在江苏省内注册的执业律师，或有1000人以上在国内注册的执行律师其中在江苏省内注册的执业律师不少于50人；
3. 供应商在南京市有固定营业场所；
4. 为本项目提供法律服务的律师团队不少于4名执业律师，其中团队负责人律师有不低于15年的律师执业经历且有为境内国有上市公司提供知识产权领域法律服务的经验；
5. 供应商参加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7. 报名及询价文件获得方式：

发布及登记时间：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5日止，每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双休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报名及发放方式：询价文件在报名成功后由项目联系人发送至响应人邮箱。请响应人联系采购方项目联系人进行报名登记，具体报名方式为将确认参与函、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相关信息加盖公司公章后扫描生成电子文件，发送至电子邮箱：JSHBO-DQ@jscnnet.com**，**未在文件发放日内完成登记的不得参与本项目。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8月12日14时。各供应商应于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请在封面标注“华博在线常法服务与专项法律服务采购”）密封后寄或送至南京市玄武区麒麟科技创新园运粮河西路101号江苏有线三网融合中心1号楼三楼306室，接收人：张璇，联系电话：19201891006。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官网（www.jscnnet.com）“招标采购”栏目、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上发布，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29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供应商应当符合本次招标项目要求的条件。

2、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有关的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无效。

4、任何要求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递交询价文件截止期三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逾期的澄清要求将不被接受。

5、为使供应商准备询价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询价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延长递交询价文件截止时间。

6、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包含延长了的递交文件截止时间）五（5）天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询价文件进行修改。

7、询价文件的修改将以邮件形式在递交询价文件截止时间（包含延长了的递交询价文件截止时间）三（3）天前通知所有报名获得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已收到上述通知，但是供应商的回函不作为其收到上述通知的唯一证据。

8、本次询价谢绝联合体。

9、供应商应根据本要求，基于自己的能力提供具体、完整的服务方案。

10、供应商应按照询价文件要求编制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对询价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报价文件应包含《报价表》（附件2：报价一览表），并标注好**“华博在线常法服务与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报价”**。否则，按照不响应处理。

第三章 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法律顾问服务

（二）服务内容：提供企业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提供公司合同示范文本库专项法律服务。

（三）项目要求：

详见下列各标段的具体服务要求

第一部分：企业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模块一：民商事法律服务

1、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审查并修改采购人日常业务运营过程中协议、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书，提供专业的法律建议；需要供应商每年审核的法律文书为每年不少于50份。

2、对于采购人经营决策过程中遇到的重大法律问题，解答相关法律咨询，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建议；需要供应商每年提供的法律咨询不少于15次。

3、针对采购人经营过程中存在的争议，提出纠纷化解建议，对采购人重大、突发、紧急事件提供法律建议。

5、代理采购人的诉讼、仲裁、复议、听证等争议解决法律事务

（1）根据采购人的授权，代理采购人进行追收欠款、向有关业务对方进行各种索赔；

（2）以律师名义代表采购人向其相应的对方就有关事宜出具法律公函，要求对方履行法律义务；主持或参与采购人与其业务对方就解决双方纠纷所举行的谈判、调解活动；

（3）对于形成诉讼、仲裁的案件，供应商需按市场公允价格的80%收取律师费。

（4）对于另行签署代理协议的诉讼、仲裁、复议等案件，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撰写起诉状、答辩状等诉讼材料，指导采购人开展调查举证工作。

6、协助采购人对员工普及法律知识、举办与业务相关的法律培训，供应商每年需提供不少于1次的法律培训。

模块二：知识产权常年法律服务

1、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审查并修改采购人的知识产权相关协议、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书，提供专业的法律建议；需要供应商每年审核的法律文书为每年不少于50份。

2、对于知识产权相关的重大法律问题，解答相关法律咨询，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建议；需要供应商每年提供的法律咨询不少于10次。

3、针对知识产权相关的争议，提出纠纷化解建议，对采购人重大、突发、紧急事件提供法律建议。

5、代理采购人的诉讼、仲裁、复议、听证等争议解决法律事务

（1）根据采购人的授权，代理采购人进行追收欠款、向有关业务对方进行各种索赔；

（2）以律师名义代表采购人向其相应的对方就有关事宜出具法律公函，要求对方履行法律义务；主持或参与采购人与其业务对方就解决双方纠纷所举行的谈判、调解活动；

（3）对于形成诉讼、仲裁的案件，供应商需按市场公允价格的80%收取律师费。

（4）对于另行签署代理协议的诉讼、仲裁、复议等案件，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撰写起诉状、答辩状等诉讼材料，指导采购人开展调查举证工作。

模块三：劳动人事常年法律服务

1、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审查并修改采购人的劳动人事相关协议、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书，提供专业的法律建议；需要供应商每年审核的法律文书为每年不少于10份。

2、对于劳动人事相关重大法律问题，解答相关法律咨询，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建议；需要供应商每年提供的法律咨询不少于10次。

3、针对劳动人事中存在的争议，提出纠纷化解建议，对采购人重大、突发、紧急事件提供法律建议；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参与争议调解、离职谈话等。

4、协助采购人对员工普及法律知识、举办与劳动人事相关的法律培训，供应商每年需提供不少于1次的法律培训；

5、协助采购人建立完善劳动人事合规制度；

6、向采购人提出劳动风险防范法律建议。

模块四：行政诉讼、仲裁、复议、听证等争议解决法律事务

1、以律师名义代表采购人向其相应的对方就有关事宜出具法律公函，要求对方履行法律义务；主持或参与采购人与其业务对方就解决双方纠纷所举行的谈判、调解活动及行政诉讼、仲裁、复议、听证等争议解决法律事务

2、对于形成诉讼、仲裁的案件，供应商需按市场公允价格的80%收取律师费。

3、对于另行签署代理协议的诉讼、仲裁、复议等案件，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撰写起诉状、答辩状等诉讼材料，指导采购人开展调查举证工作；

4、协助处理采购人与政府各部门的之间的法律事务。

第二部分：专项法律服务

模块一：提供公司合同示范文本库

1、对采购人的主要业务合同类型进行梳理，建立合同示范文本目录；

2、根据采购人的要求，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与政策，建立合同示范文本库；

3、对合同示范文本库的使用进行员工培训，提供咨询；

4、协助采购人将合同示范文本库纳入公司合同管理信息化系统；

5、协助采购人完善合同管理相关制度和相关业务流程；

6、根据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和采购人业务的实际需要，及时修订、更新、补充合同示范文本库。

模块二：提供公司制度和业务合规性审查

1、对采购人已开展各项业务合规性进行梳理，提出合规性建议；

2、对采购人拟开展业务合规性进行审查，提出法律建议；

3、对采购人各类已有互联网产品（如APP、微信小程序等）中的用户协议、隐私协议等进行审查、修改和完善；

4、对采购人现有制度、流程、合同、协议进行梳理、审查和修改；

5、对采购人缺失的制度、流程进行起草、补充和完善。

二、其他要求：见《合同草案条款》。

除了对文件的应答（包括第五章《合同格式》）外，供应商还应提供一份完整的合同文本，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该合同文本对于文件第五章《合同格式》的任何负偏离均将导致响应无效。

1. **评审办法**

1、**评审与成交标准：**

1.1 **评审：**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2供应商所报产品和服务存在关键性条款（“\*”号条款）不能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视为不实质性响应；

1.3供应商如果没有对所有产品和服务（《服务需求书》所示）报价，视为不实质性响应；

1.4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者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2、**成交标准：**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成交。**本次报价为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1. **合同格式**

**合同草案条款**

（合同草案条款）

甲方： 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按照中标通知书及文件要求，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企业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根据甲方的要求，审查并修改甲方因日常业务运营过程中协议、合同及其它其他有关的法律文件和规章制度，提供专业的法律建议；需要乙方每年审核的法律文书为每年不少于100份。

2、对于甲方经营决策过程中遇到的重大法律问题，解答相关法律咨询，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建议；并对商业的安排进行法律方案的设计和论证；需要乙方每年提供的法律咨询不少于50次。

3、参加商事项目谈判，审查或准备谈判所需的各类法律文件；针对甲方经营过程中存在的争议，提出纠纷化解建议，对公司重大、突发、紧急事件提供法律建议。

4、根据甲方的要求，对甲方内控制度进行补充完善，对甲方现有规章制度进行梳理、审核、修订；对缺失的规章制度提出补充并制定建议；协助甲方进行内外环境调研梳理，整理合规重点领域法律法规的监管要求并建立合规指引。

5、代理甲方的诉讼、仲裁、复议、听证等争议解决法律事务

（1）根据甲方的授权，代理甲方进行追收欠款、向有关业务对方进行各种索赔；

（2）以律师名义代表甲方向其相应的对方就有关事宜出具法律公函，要求对方履行法律义务；主持或参与甲方与其业务对方就解决双方纠纷所举行的谈判、调解活动；

（3）对于已形成诉讼、仲裁、复议等的案件，双方应另行签订委托代理合同，乙方承诺按照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司法厅《关于明确我省律师服务收费试行标准的通知》（苏价费【2017】113号）规定确定律师代理费的基础上予以甲方不少于20%的特别优惠：

①按照诉讼阶段代理的案件，以《通知》规定的标的额收费比例的中间值计算律师代理费，并在此基础上给予优惠，应当减半收取的按照《通知》执行；

②全阶段代理的案件（至案件审理且执行终结为止），以《通知》规定的标的额收费比例的最高值计算律师代理费，并在此基础上给予优惠。

以上两种收费方式由甲方根据案件情况选择确定，重大案件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收费。

（4）对于另行签署代理协议的诉讼、仲裁、复议等案件，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需求撰写起诉状、答辩状等诉讼材料，指导甲方开展调查举证工作。

6、提供法律信息资料；协助甲方对员工普及法律知识、举办与业务相关的法律专题讲座或专题培训，乙方每年需提供不少于2次的法律培训；

7、双方临时约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8、甲方与乙方的常年法律顾问合同一年一签。

二、保密要求

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有关法规和政府内部规章制度，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泄露筛查信息内容，不得擅自修改、复制筛查资料带离开工作场所，如经发现，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年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年

（二）结算方式：

1、律师费由甲方在合同签订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70%，以电汇或转账的方式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30%为考核款，根据实际考核评价结果，在合同期满之日起30日内支付该款项。最终评价为优秀的，支付全部考核款；最终评价为优良，支付考核款的90%；最终评价为合格的，支付考核款的70%；最终评价为不合格的，不支付考核款。禁止将货款划入其他账号或支付现金。如收款方的账号和开户行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付款方，通知上必须同时盖有收款方的合同章和财务章。以上价格为含税总价，包括项目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含税总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甲方支付前，乙方须提供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为：

开户行：

账号：

户名：

四、项目保证

乙方承诺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律师行业一般勤勉尽责义务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因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甲方有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

五、服务时间、地点及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开始履约，并保证正常运作。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服务方式：按甲方要求及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供法律服务。

六、合同执行：

本合同在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2、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本合同。

3、本合同属业务购买合同，甲方仅接受业务成果，不对乙方进行管理，乙方人员的工资、管理、工伤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4、本合同未尽事宜详见采购文件，如本合同与采购文件中的内容有矛盾的，以采购文件规定为准。

甲方 乙方

单位签章 单位签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甲方：

乙方：

签订地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按照中标通知书及文件要求，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一）**公司合同示范文本库专项法律服务**

1. 对采购人的主要业务合同类型进行梳理，建立合同示范文本目录；
2. 根据采购人的要求，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与政策，建立合同示范文本库；
3. 对合同示范文本库的使用进行员工培训，提供咨询；
4. 协助采购人将合同示范文本库纳入公司合同管理信息化系统；
5. 协助采购人完善合同管理相关制度和相关业务流程；
6. 根据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和采购人业务的实际需要，及时修订、更新、补充合同示范文本库。

（二）**公司制度和业务合规性审查专项法律服务**

1. 对采购人已开展各项业务合规性进行梳理，提出合规性建议；
2. 对采购人拟开展业务合规性进行审查，提出法律建议；
3. 对采购人各类已有互联网产品（如APP、微信小程序等）中的用户协议、隐私协议等进行审查、修改和完善；
4. 对采购人现有制度、流程、合同、协议进行梳理、审查和修改；
5. 对采购人缺失的制度、流程进行起草、补充和完善。

二、服务规范与要求

1、甲方、乙方需指定专门人员对接，对接人员更换时，需及时通知对方；

2、乙方须组织专家团队对甲方拟制定的重要合同示范文本予以论证；

3、甲方需乙方在南京市外提供法律服务的，需提前48小时与乙方预约，乙方需指定专业人员配合，甲方需承担南京市外的乙方人员的交通和住宿费用。

三、保密要求

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有关法规和政府内部规章制度，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泄露筛查信息内容，不得擅自修改、复制筛查资料带离开工作场所，如经发现，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

（二）结算方式：

1、律师费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70%，以电汇或转账的方式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30%为考核款，根据实际考核评价结果，在合同期满之日起30日内支付该款项。最终评价为优秀的，支付全部考核款；最终评价为优良，支付考核款的90%；最终评价为合格的，支付考核款的70%；最终评价为不合格的，不支付考核款。禁止将货款划入其他账号或支付现金。如收款方的账号和开户行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付款方，通知上必须同时盖有收款方的合同章和财务章。以上价格为含税总价，包括项目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含税总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甲方支付前，乙方须提供正规发票。

五、项目保证

乙方承诺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律师行业一般勤勉尽责义务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因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甲方有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

六、服务时间、地点及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开始履约，并保证正常运作。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服务方式：按甲方要求及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供法律服务。

七、合同执行：

本合同在双方签章后生效。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2、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本合同。

3、本合同属业务购买合同，甲方仅接受业务成果，不对乙方进行管理，乙方人员的工资、管理、工伤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4、本合同未尽事宜详见采购文件，如本合同与采购文件中的内容有矛盾的，以采购文件规定为准。

甲方 乙方

单位签章 单位签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 **文件格式**
2. **应答函**

 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有关活动，为此：

1. 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
2. 提供按文件要求的货物/服务的报价： 。（详见 附件2：开标一览表、附件3：分项报价表）。
3. 我方将按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文件提出质疑及/或争议的权利。
5. 我方递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 个日历日。
6. 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响应文件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 我方授权贵方查询或调查我们递交的与本文件有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并同意在贵方的要求下提供相关文件或证书的原件及其他相关书面材料，以及通过我们的开户银行和客户澄清响应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问题。
8. 我方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与采购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任何关联。
9. 我方承诺：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我方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我方承诺：现阶段国家没有标准的产品，在国家标准出台后我方将必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无偿升级。
11. 与本文件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具体内容 | 含税报价 | 增值税率（%） |
| **第一部分：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元/年） | 模块一：民商事法律服务 |  |  |
| 模块二：知识产权法律服务 |
| 模块三：劳动人事法律服务 |
| 模块四：行政诉讼、仲裁、复议、听证等争议解决法律事务 |
| **第二部分：专项法律务**（元） | 模块一：公司合同示范文本库 |  |
| 模块二：公司制度和业务合规性审查 |  |
| 二部分总价（元，小写） |  |
| 二部分总价（元，大写）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备注：1、本报价（总价）为供应商提供的服务。

 2、报价包括完成项目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南京市区以外的差旅费用除外）。

3、报价以总价为准，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4、报价时请仔细阅读询价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关于报价的要求。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 （项目名称） （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5. 承诺函**

致：江苏华博在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方（）（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针对本项目承诺如下：

1. 我单位非联合体参投本项目。
2.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我单位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我单位承诺自愿并无条件承担由于材料虚假、无效、缺漏等引起的一切后果和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因此给予的处罚，包括并不限于取消报名资格及潜在供应商资格、公示弄虚作假行为等。

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签字）
 \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 6.资格证明材料

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当评标办法对供应商资格条件进行综合评审时，供应商需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交资格审查资料。其他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应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供。

1、供应商须具有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2、供应商拥有100人以上在江苏省内注册的执业律师，或有1000人以上在国内注册的执行律师其中在江苏省内注册的执业律师不少于50人；且在南京市有固定营业场所；

3、为本项目提供法律服务的律师团队不少于4名执业律师，其中团队负责人律师有不低于15年的律师执业经历且有为境内国有上市公司提供知识产权领域法律服务的经验；

## 7.业绩证明材料

**近年（ 年至 年）完成的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主要内容****（代理案件类型）** | **项目开始时间** | **项目完成时间** | **买方单位** | **买方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1、供应商须根据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资质要求和评标办法所要求的业绩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如实提供相应数量的合同复印件或其它证明文件。必须至少包含清晰的买方签字和印章、合同主要内容、签订时间、合同正文第一、二页等合同信息，缺少任何一项视同合同无效。

2、供应商需按照表格的顺序装订合同复印件，合同装订顺序须与表中所列项目顺序一致。

3、其余业绩可按上述表格的要求，以列表形式提供。

## 8.[项目团队配置](#_Toc3386618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执业年限 | 执业证书编号 | 擅长领域 | 备注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本表后附人员的相关证书及业绩证明文件。

## 9.合同文本

格式自拟（供应商应根据询价文件中的《合同模板》进行编订）

**10．其他**